

监事会工作报告

吴坤平

(2023年9月24日)

各位代表：

受江苏省中医药学会、中西医结合学会、针灸学会监事会的委托，现向三会会员代表大会作监事会工作报告。

江苏省中医药学会、中西医结合学会、针灸学会第一届监事会于2016年9月28日选举产生。任期内，监事会依照学会章程，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列席学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议，对学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的决议事项和学会重大事项、重要决策、财务状况等加强监督，有效促进了学会规范运行和健康可持续发展。

一、推动建章立制，确保监督工作规范开展

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学会章程，结合工作实际，第一届监事会成立后制定了《学会监事会工作规则》《学会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健全了工作机制，明确了监事会工作职责，对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的有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规范，

确保监事会将在任期内按章办事，规范有序运行。

二、加强沟通联络，有效提升监督工作质效

本届监事会成立后，积极参与学会各类工作会议及相关活动，认真听取有关事项报告，及时了解掌握学会的工作动态，提出合理意见建议。监事会将进一步畅通与学会理事会、秘书处的沟通渠道，监事会主席与理事会和秘书处有关负责人建立常态化联络机制，保证各项工作沟通迅速通畅，为进一步提升监事会的工作质效发挥了积极作用。

三、明确职责分工，规范有序行使监督职权

根据监事会人员少，监督事项多的实际工作情况，监事会将进一步理清工作脉络，明确职责分工，强调监督工作落到实处，构建“全覆盖、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机制，促使学会工作更加健康发展。按照章程规定，本届监事会按时列席历次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议，认真听取年度工作报告，对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决议事项及时提出质询和合理建议。按时召开监事会会议，认真讨论监事会有关工作。加强对学会重大事项和重要决策的监督，对经理事会审议通过的延期换届等重大事项决策过程进行有效监督。不定期对学会财务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完善财务管理规章制度，

推动规范运行。督促学会定期开展财务审计，检查财务报告，确保学会财务管理如实反映学会收支状况。主动积极参与学会换届筹备有关工作，在民主协商、充分酝酿的基础上提出新一届理事、监事候选人建议名单，并负责监督本次会员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

本次会员代表大会将选举产生新一届理事会和监事会。本届监事会建议新一届理事会、监事会之间要进一步加强沟通联系，进一步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切实发挥监事会和监事的作用，按照监事会有关工作制度正确履行监事职责，规范监事职务行为。新一届监事会将在会员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要进一步加强对学会重大事项、重要决议、重要经济活动的专项监督和对学会业务活动的日常监督，积极向学会及其上级主管部门提出合理建议，促进学会工作健康可持续发展，推动学会各项事业再上新台阶。

以上报告，请各位代表予以审议。